

证券代码：838641

证券简称：合佳医药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同一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15:00—2024 年 12 月 1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41	合佳医药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东路 311 号星际中心 A 座 23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程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

程超女士履职期间因公务原因连续两次未能出席公司董事会，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触及《公司章程》董事免职相关条款，公司董事会建议股东大会予以撤换。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前，董事程超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继续履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审议《关于提名刘琛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提名刘琛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上述提名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

具体内容请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下午 13:30-14:00

(三) 登记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裕华东路 311 号星际中心 A 座 23 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张晓磊 0311-89928226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